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6】第 0665 号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3. 合并利润表	10
4. 母公司利润表	11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2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6】第 0665 号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特索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特索道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特索道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2、立案调查所述，公司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艾路明先生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3 号）、（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艾路明先生立案调查。2026 年 3 月 27 日，三特索道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鄂处罚字〔2026〕8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的相关内容，三特索道公司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19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对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1050万元的罚款。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三特索道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做出的正式处罚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三特索道公司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景区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0。

根据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32，三特索道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本集团的景区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通常仅包括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景区服务收入的实现。

收入作为财务报表的重要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正确且一贯运用。

（3）对收入、成本、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同时结合季节性特点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结合营业收入的发生额与现金流量等实施分析性程序以判断收入的逻辑合理性。

（5）获取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进行核对，确认是否一致，以检查判断收入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6) 对本年营业收入对应的游客人数、单价等实施分析性程序，以判断收入的合理性。

(7) 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充分。

(8)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情形。

五、其他信息

三特索道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三特索道公司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三特索道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特索道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三特索道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特索道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

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特索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特索道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三特索道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勤信审字【2026】第 0665 号《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30,290,576.59	374,761,302.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3,843,048.04	8,052,137.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886,358.23	4,384,946.14
其他应收款	五、4	13,377,620.70	12,904,592.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10,039,708.29	7,996,445.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3,302,681.24	3,821,086.71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26,641,090.49	2,533,027.35
流动资产合计		501,381,083.58	414,453,538.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8	14,864,932.82	17,332,506.98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93,118,320.23	108,084,38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24,507,260.73	28,785,11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44,504,301.64	46,471,305.28
固定资产	五、12	802,446,770.99	848,596,067.90
在建工程	五、13	50,892,318.82	30,129,302.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4	1,115,943.91	1,553,622.85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105,082,053.73	94,971,539.11
无形资产	五、16	121,332,849.29	124,003,768.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7	90,317,048.45	90,317,048.4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7,465,075.80	6,517,48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38,663,502.67	37,472,02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472,507.00	2,565,064.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5,782,886.08	1,436,799,231.69
资产总计		1,897,163,969.66	1,851,252,770.16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25,020,416.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3	5,652,529.50	4,969,732.49
预收款项	五、24	2,106,725.81	1,184,920.30
合同负债	五、25	14,561,950.30	13,862,785.6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51,428,274.55	54,496,547.04
应交税费	五、27	12,852,113.05	13,626,539.28
其他应付款	五、28	113,044,865.85	127,930,839.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577,276.71	28,233,541.3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6,961,684.94	11,877,558.68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728,972.19	510,706.88
流动负债合计		207,337,116.19	253,480,046.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1,000,000.00	25,932,643.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2	105,794,004.39	94,527,098.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33	15,322,944.28	12,524,205.28
递延收益	五、34	20,532,836.11	21,400,22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29,794,357.65	29,358,933.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444,142.43	183,743,107.89
负债合计		379,781,258.62	437,223,154.7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5	177,301,325.00	177,301,3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6	837,435,047.54	837,435,047.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7	-3,004,049.09	204,341.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8	94,548,611.11	91,160,006.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9	355,038,160.14	259,405,896.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61,319,094.70	1,365,506,617.31
少数股东权益		56,063,616.34	48,522,99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7,382,711.04	1,414,029,615.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7,163,969.66	1,851,252,770.16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631,597.17	231,078,75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2,814.66	202,399.31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546,816,416.82	679,326,490.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175,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004,524.37	1,429,759.03
流动资产合计		755,725,353.02	912,037,407.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1,175,765,024.15	1,160,072,722.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507,260.73	28,785,11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087,996.48	31,377,752.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66,338.38	394,647.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4,824.39	1,381,91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1,201,444.13	1,222,383,554.74
资产总计		1,986,926,797.15	2,134,420,962.72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20,416.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4,716.98	584,905.66
应付职工薪酬		4,784,044.11	6,144,350.75
应交税费		424,549.23	362,593.46
其他应付款		838,201,503.67	944,329,568.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59,837.26	2,959,837.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283.02	15,283.02
流动负债合计		843,680,097.01	976,457,118.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5,686.68	2,445,150.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5,686.68	2,445,150.30
负债合计		845,055,783.69	978,902,268.81
股东权益：			
股本		177,301,325.00	177,301,3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6,263,475.94	806,263,47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04,049.09	204,341.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049,412.03	91,660,807.86
未分配利润		66,260,849.58	80,088,743.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1,871,013.46	1,155,518,69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6,926,797.15	2,134,420,962.72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8,399,884.92	692,467,383.93
其中：营业收入	五、40	638,399,884.92	692,467,383.93
二、营业总成本		406,213,855.68	433,381,185.77
其中：营业成本	五、40	240,340,883.69	274,667,179.34
税金及附加	五、41	7,077,277.24	7,861,162.06
销售费用	五、42	35,709,136.45	29,880,572.10
管理费用	五、43	122,031,740.87	120,229,936.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44	1,054,817.43	742,336.25
其中：利息费用		4,545,763.00	4,670,381.28
利息收入		2,198,718.28	2,270,190.84
加：其他收益	五、45	4,452,460.93	2,197,307.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4,267,954.67	2,015,830.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66,064.77	-2,869,949.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2,788,891.84	-1,085,595.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847,346.47	-25,074,785.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545,149.33	3,574,946.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766,931.54	240,713,902.6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0	2,154,147.45	1,190,433.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51	7,151,888.93	5,634,28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769,190.06	236,270,050.5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2	64,762,632.89	71,916,954.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06,557.17	164,353,096.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06,557.17	164,353,096.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346,199.49	141,977,627.3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0,357.68	22,375,469.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08,390.85	5,895,868.14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08,390.85	5,895,868.1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08,390.85	5,895,868.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8,390.85	5,895,868.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798,166.32	170,248,964.5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137,808.64	147,873,495.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60,357.68	22,375,469.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0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3	331,564.83	
减：营业成本	十五、3	41,107.97	
税金及附加		384,583.03	394,147.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342,291.11	36,161,051.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42,396.25	-834,072.95
其中：利息费用		498,292.19	950,657.75
利息收入		1,573,496.53	1,067,663.06
加：其他收益		178,628.37	321,347.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115,241,662.20	201,542,26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031,126.11	-5,110,876.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285,147.12	-38,683,721.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76,572.11	-50,478,206.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0.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64,550.31	76,978,591.21
加：营业外收入		572,236.22	517,948.75
减：营业外支出		150,744.88	508,299.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86,041.65	76,988,240.11
减：所得税费用			-2,700,557.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86,041.65	79,688,797.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86,041.65	79,688,797.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08,390.85	5,895,868.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08,390.85	5,895,868.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8,390.85	5,895,868.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77,650.80	85,584,665.41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119,727.37	728,122,72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1）①	30,516,549.55	12,237,53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636,276.92	740,360,26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230,293.95	50,775,734.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117,107.19	152,767,636.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721,669.01	115,205,64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1）②	154,733,724.35	136,328,22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802,794.50	455,077,24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33,482.42	285,283,02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874.00	103,964.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16,307.19	11,885,622.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2）		14,302,6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0,181.19	51,092,26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64,920.34	45,910,017.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64,920.34	65,910,01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94,739.15	-14,817,750.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26,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932,643.08	69,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341,788.63	44,713,071.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89,345.81	2,910,556.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3）	9,690,852.00	6,045,238.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65,283.71	119,858,30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65,283.71	-93,708,30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476,790.68	197,719,82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950,250.24	374,476,790.68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24,794.68	106,647,86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31,294.68	106,647,865.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11,158.02	23,904,49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460.31	387,980.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45,852.97	20,147,98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042,471.30	44,440,45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11,176.62	62,207,41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615,213.40	141,379,36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	26,906.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2,6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21,213.40	180,508,948.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804.92	2,528,38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16,804.92	22,528,38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5,591.52	157,980,56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6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40,393.75	40,039,275.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40,393.75	103,139,275.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40,393.75	-78,139,275.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447,161.89	142,048,70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078,759.06	89,030,056.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31,597.17	231,078,759.06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204,341.76		91,160,006.94	259,405,896.07	1,365,506,617.31	48,522,998.14	1,414,029,615.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204,341.76		91,160,006.94	259,405,896.07	1,365,506,617.31	48,522,998.14	1,414,029,615.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8,390.85		3,388,604.17	95,632,264.07	95,812,477.39	7,540,618.20	103,353,095.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8,390.85			143,346,199.49	140,137,808.64	10,660,357.68	150,798,166.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88,604.17	-47,713,935.42	-44,325,331.25	-4,119,739.48	-48,445,070.73
1、提取盈余公积									3,388,604.17	-3,388,604.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325,331.25	-44,325,331.25	-4,119,739.48	-48,445,070.7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3,004,049.09		94,548,611.11	355,038,160.14	1,461,319,094.70	56,063,616.34	1,517,382,711.04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5,691,526.38		83,191,127.21	164,403,439.99	1,256,639,413.36	45,601,036.62	1,302,240,44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5,691,526.38		83,191,127.21	164,403,439.99	1,256,639,413.36	45,601,036.62	1,302,240,44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95,868.14		7,968,879.73	95,002,456.08	108,867,203.95	2,921,961.52	111,789,165.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95,868.14			141,977,627.31	147,873,495.45	22,375,469.14	170,248,96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0,000.00	1,15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50,000.00	1,1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68,879.73	-46,975,171.23	-39,006,291.50	-20,603,507.62	-59,609,799.12
1、提取盈余公积										7,968,879.73	-7,968,879.7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06,291.50	-39,006,291.50	-20,603,507.62	-59,609,799.1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301,325.00				837,435,047.54			204,341.76		91,160,006.94	259,405,896.07	1,365,506,617.31	48,522,998.14	1,414,029,615.45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204,341.76		91,660,807.86	80,088,743.35	1,155,518,69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204,341.76		91,660,807.86	80,088,743.35	1,155,518,69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8,390.85		3,388,604.17	-13,827,893.77	-13,647,680.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8,390.85			33,886,041.65	30,677,650.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88,604.17	-47,713,935.42	-44,325,331.25
1、提取盈余公积									3,388,604.17	-3,388,604.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325,331.25	-44,325,331.2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3,004,049.09		95,049,412.03	66,260,849.58	1,141,871,013.46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5,691,526.38		83,691,928.13	47,375,117.31	1,108,940,32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5,691,526.38		83,691,928.13	47,375,117.31	1,108,940,32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95,868.14		7,968,879.73	32,713,626.04	46,578,373.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95,868.14			79,688,797.27	85,584,66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68,879.73	-46,975,171.23	-39,006,291.50
1、提取盈余公积									7,968,879.73	-7,968,879.7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06,291.50	-39,006,291.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301,325.00				806,263,475.94		204,341.76		91,660,807.86	80,088,743.35	1,155,518,693.91

法定代表人：周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岗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系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1989年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试行股份制批复》（武体改[1989]31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管[1989]126号文）批准，同意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试行股份制，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500.00万股，其中：原有企业股2万股，个人股18万股，此次发行企业股184.30万股，个人股295.7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股票按面值等价发行。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公司更名为武汉市三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1991年11月公司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1]98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管[1991]138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增发股票1,153.7万股，其中：国家股3.4万股，企业股306万股，个人股844.3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此次股票按面值等价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1,653.7万元，公司更名为武汉三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3月公司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3]26号文）、武汉市证券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武证办[1993]11号文）批准同意公司股东大会1992年度分红送股方案，即以1992年股本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0.833股，公积金转增2.167股，计送转股496.11万股。同意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50.1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3元。此次送、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国家股4.42万元，占总股本的0.09%；法人股2,911.18万元，占总股本的58.22%；个人股2,084.4万元，占总股本的41.69%。公司更名为武汉三特企业（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12月公司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247号文）《关于同意武汉三特企业（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化股份制试点的批复》，同意公司进行规范化的股份制企业试点。1996年公司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并依法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三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4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依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公司章程，并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5月公司完成此项变更。

2007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9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普通股8,000.00万元。

2008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万元。公司于2008年8月1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42000000000397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76号”文批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66.6666万股，此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普通股13,866.6666万元。

202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36号”文批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63.4659万股，此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普通股17,730.1325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7,301,325.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77,301,325.00元。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公司”）处于旅游服务业，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风景区客运索道运输服务为主，辅以旅游景区综合运营、主题公园及特色营地住宿业务。目前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索道门票收入，少量来源于景区服务和酒店餐饮收入。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7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超过应收款项余额*10%的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超过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占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10%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单位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账面价值超过 500.00 万元的单项在建工程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

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 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详见本附注三、16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 “长期股权投资”(2) ④) 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 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 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 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 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照本附注三、16 “长期股权投资”(2)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 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本集团单独

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

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

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1	公司应收账款均为旅游行业，旅游行业应收账款整体金额较小且较为分散

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2	保证金
组合3	除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及保证金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4、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12、金融资产减值。

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

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

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

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5“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本集团以转换前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0	3-10	3-48.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3-10	6-19.4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30	3-10	3-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8-19.4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5“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5“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旅游观光类动物	3 年	5	31.67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35“租赁”。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5“长期资产减值”。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35“租赁”。

2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

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2、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景区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标准如下：

本集团的景区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通常仅包括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门票及索道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景区服务收入的实现。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景区经营使用权、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

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

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

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中披露。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的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税率计缴，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5%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15%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5%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海南陵水博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5%
特定条件下满足小型微利企业的公司	20%
除上述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西部地区，根据“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 2014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15 号”规定：“《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已经国务院批准，现予以发布，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及新发布《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规定，经华阴市国家税务局确认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经贵州省江口县国家税务局“黔国税函字[2011]19 号”文件批准，江口县国家税务局备案确认，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 2020 年 6 月 2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自 2020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期间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5 年 1 月 24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3 号）将《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南陵水博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的规定，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2,857.13	322,755.62
银行存款	329,465,962.70	373,962,778.57
其他货币资金	551,756.76	475,768.50
合 计	330,290,576.59	374,761,302.69

注 1：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存放在第三方平台的资金余额。

注 2：公司银行存款中受限资金 340,326.35 元，资产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21。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255,493.06	7,948,329.12
1 至 2 年	698,441.00	1,165,639.10
2 至 3 年	869,489.10	1,278,458.47
3 至 4 年	324,298.67	215,641.25
4 至 5 年	177,020.25	101,150.32
5 年以上	3,028,560.31	2,947,252.99
小 计	19,353,302.39	13,656,471.25
减：坏账准备	5,510,254.35	5,604,333.77
合 计	13,843,048.04	8,052,137.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554.00	0.99	191,554.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61,748.39	99.01	5,318,700.35	27.76	13,843,048.04
组合 1	19,161,748.39	99.01	5,318,700.35	27.76	13,843,048.04
组合小计	19,161,748.39	99.01	5,318,700.35	27.76	13,843,048.04
合 计	19,353,302.39	100.00	5,510,254.35	28.47	13,843,048.04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554.00	1.40	191,554.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64,917.25	98.60	5,412,779.77	40.20	8,052,137.48
组合 1	13,464,917.25	98.60	5,412,779.77	40.20	8,052,137.48
组合小计	13,464,917.25	98.60	5,412,779.77	40.20	8,052,137.48
合 计	13,656,471.25	100.00	5,604,333.77	41.04	8,052,137.48

① 年末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索道门票款	191,554.00	191,554.00	191,554.00	191,554.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 计	191,554.00	191,554.00	191,554.00	191,554.00	100.00	——

② 组合中，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至以内	14,255,493.06	712,774.65	5.00
1 年至 2 年	698,441.00	398,111.37	57.00
2 年至 3 年	869,489.10	869,489.10	100.00
3 年至 4 年	324,298.67	324,298.67	100.00
4 年至 5 年	177,020.25	177,020.25	100.00
5 年以上	2,837,006.31	2,837,006.31	100.00
合 计	19,161,748.39	5,318,700.35	27.76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至以内	7,948,329.12	397,416.45	5.00
1 年至 2 年	1,165,639.10	664,414.29	57.00
2 年至 3 年	1,278,458.47	1,278,458.47	100.00
3 年至 4 年	215,641.25	215,641.25	100.00
4 年至 5 年	101,150.32	101,150.32	100.00
5 年以上	2,755,698.99	2,755,698.99	100.00
合 计	13,464,917.25	5,412,779.77	40.2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5,604,333.77	-94,079.42				5,510,254.35
合计	5,604,333.77	-94,079.42				5,510,254.35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285,117.6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8.3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98,688.64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35,664.45	93.55	4,131,390.22	94.2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2,537.85	2.64	115,711.07	2.6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9,146.03	1.26		
3 年以上	99,009.90	2.55	137,844.85	3.14
合计	3,886,358.23	100.00	4,384,946.1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年末，按供应商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831,734.78 元，占预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7.13%。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77,620.70	12,904,592.69
合计	13,377,620.70	12,904,592.69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10,362.92	11,242,390.39
1年至2年（含2年）	10,413,926.20	2,026,120.85
2年至3年（含3年）	1,727,150.97	1,314,371.34
3年至4年（含4年）	1,106,341.82	5,295,076.61
4年至5年（含5年）	1,741,984.69	714,360.71
5年以上	49,303,687.65	48,630,800.75
小计	67,403,454.25	69,223,120.65
减：坏账准备	54,025,833.55	56,318,527.96
合计	13,377,620.70	12,904,592.69

(2) 按照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650,952.19	1,563,626.00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应收款项	117,656.00	117,656.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对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58,218,281.33	60,429,822.73
其他	2,416,564.73	2,112,015.92
小计	67,403,454.25	69,223,120.65
减：坏账准备	54,025,833.55	56,318,527.96
合计	13,377,620.70	12,904,592.6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863,863.45	54.69	27,535,063.45	74.69	9,328,800.00
其中：预计可以收回的特定款项（注1）	9,127,500.00	13.54			9,127,500.00
短期内预计可以收回的保证金	201,300.00	0.30			201,300.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27,535,063.45	40.85	27,535,063.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39,590.80	45.31	26,490,770.10	86.74	4,048,820.70
其中：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29,089,938.61	43.16	25,048,117.91	86.11	4,041,820.7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1,449,652.19	2.15	1,442,652.19	99.52	7,000.00
合计	67,403,454.25	—	54,025,833.55	—	13,377,620.7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855,663.45	53.24	27,535,063.45	74.71	9,320,600.00
其中：预计可以收回的特定款项 (注1)	9,127,500.00	13.19			9,127,500.00
短期内预计可以收回的保证金	193,100.00	0.28			193,100.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27,535,063.45	39.78	27,535,063.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67,457.20	46.76	28,783,464.51	88.93	3,583,992.69
其中：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30,996,931.20	44.78	27,412,938.51	88.44	3,583,992.69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1,370,526.00	1.98	1,370,526.00	100.00	
合计	69,223,120.65	—	56,318,527.96	—	12,904,592.69

注 1：预计可以收回的特定款项系公司对武汉卡沃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沃旅游公司”）的业绩补偿款。公司 2019 年合计收购了卡沃旅游公司等持有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公园公司”）80%的股权，原股东对 2021 至 2023 年海洋公园公司经营业绩作出承诺，目前原股东的业绩承诺期间已经全部到期，公司根据与原股东签订的协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结合应付原股东的剩余股权转让款、法院判决等综合确定了业绩补偿款。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卡沃旅游公司尚有 912.75 万元业绩补偿款尚未收回；同时，卡沃旅游公司对收购前海洋公园公司相关资产质量做出了保证，若出现资产质量瑕疵则予以补偿，公司扣留了卡沃旅游公司的相关资产质量保证金 912.75 万元，该保证金分类至“其他应付款”科目，上述业绩补偿款预计可以全额收回，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A、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武汉三特大余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459,239.57	12,459,239.57	12,459,239.57	12,459,239.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佩珊	2,015,823.64	2,015,823.64	2,015,823.64	2,015,82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九运实业有限公司	8,060,000.24	8,060,000.24	8,060,000.24	8,060,00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535,063.45	27,535,063.45	27,535,063.45	27,535,063.45	—	—

B、组合中，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29,089,938.61	25,048,117.91	86.11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1,449,652.19	1,442,652.19	99.52
合计	30,539,590.80	26,490,770.10	86.74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8,783,464.51		27,535,063.45	56,318,527.9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26,054.41			-2,126,054.4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6,640.00			166,640.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6,490,770.10		27,535,063.45	54,025,833.55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6,318,527.96	-2,126,054.41		166,640.00		54,025,833.55
合计	56,318,527.96	-2,126,054.41		166,640.00		54,025,833.5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 166,640.00 元。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内蒙古阿拉善九汉天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对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14,300,000.00	5年以上	21.22	14,300,000.00
武汉三特大余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对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12,459,239.57	5年以上	18.48	12,459,239.57
武汉卡沃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对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9,127,500.00	1-2年	13.54	
武汉九运实业有限公司	对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8,060,000.24	5年以上	11.96	8,060,000.24
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5年以上	7.42	5,000,000.00
合计		48,946,739.81		72.62	39,819,239.81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8,362,202.60		8,362,202.60	6,994,808.63		6,994,808.63
库存商品	1,677,505.69		1,677,505.69	1,001,636.78		1,001,636.78
合计	10,039,708.29		10,039,708.29	7,996,445.41		7,996,445.41

(2) 存货年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合计数为 0.00 元。

(3) 报告期末存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302,681.24	3,821,086.71	详见附注五、8
合计	3,302,681.24	3,821,086.71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预缴税费等	4,267,633.76	2,107,326.55
补充医疗保险	1,729,220.63	425,700.80
大额存单及收益	120,644,236.10	
合计	126,641,090.49	2,533,027.35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冰雪王国项目未来分成款	1,932,012.08	309,121.92	1,622,890.16	2,966,052.78	474,568.44	2,491,484.34	11.98%
融资租赁款	19,696,099.90	3,151,376.00	16,544,723.90	22,216,796.84	3,554,687.49	18,662,109.35	11.9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158,891.70		5,158,891.70	7,408,501.09		7,408,501.09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3,302,681.24		3,302,681.24	3,821,086.71		3,821,086.71	
合计	18,325,430.74	3,460,497.92	14,864,932.82	21,361,762.91	4,029,255.93	17,332,506.98	

注 1：公司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公园公司”）与第三方就“冰雪王国”项目签订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9 年 11 月，在合作期间由公司提供房屋建筑给合作方使用，合作方对该建筑拆迁后重新建设与“冰雪王国”相关旅游项目，合作方通过联营及自主经营分成的方式给予公司收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上述与房屋建筑物相关的补偿预计款项分类为“长期应收款”。

注 2：公司子公司海洋公园公司与第三方就“魔兽城堡”项目展开合作，合作期间为 2022 年 7 月至 2030 年 9 月，公司提供项目场地，合作方负责项目运营，合作方通过联营及自主经营分成的方式给予公司收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与上述事项确认为融资租赁业务，相关未来收益分类为“长期应收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冰雪王国项目未来分成款	474,568.44	-165,446.52				309,121.92
融资租赁款	3,554,687.49	-403,311.49				3,151,376.00
合计	4,029,255.93	-568,758.01				3,460,497.92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6,638.78				-356,638.78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93,116,775.59				1,544.64					93,118,320.23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17,884,099.91	3,273,129.28			-14,610,970.63					3,273,129.28	3,273,129.28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9,102,916.83	19,102,916.83								19,102,916.83	19,102,916.83
湖北美立方生态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776,544.47	776,544.47								776,544.47	776,544.47
小计	131,236,975.58	23,152,590.58			-14,966,064.77					116,270,910.81	23,152,590.58
合计	131,236,975.58	23,152,590.58			-14,966,064.77					116,270,910.81	23,152,590.58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679,395.20				1,619,956.80		21,059,438.4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05,720.00				2,657,897.67		3,447,822.33
浙江隐居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公司							
合计	28,785,115.20				4,277,854.47		24,507,260.73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6,193.30		不以交易为目的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874.00	2,000,866.75		不以交易为目的
浙江隐居股份有限公司			7,131,109.14	不以交易为目的
武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公司				不以交易为目的
合计	53,874.00	4,127,060.05	7,131,109.14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无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5,569,655.30	55,569,655.3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5,569,655.30	55,569,655.3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801,853.22	4,801,853.22
2、本期增加金额	1,967,003.64	1,967,003.64
计提或摊销	1,967,003.64	1,967,003.64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4、年末余额	6,768,856.86	6,768,856.8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296,496.80	4,296,496.8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296,496.80	4,296,496.8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4,504,301.64	44,504,301.64
2、年初账面价值	46,471,305.28	46,471,305.28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温泉小镇	44,504,301.64	44,841,040.00		最近市场成交价格信息及相关交易税费	近期交易价格及相关税费	公允价值参照附近类似区域房产成交价格，处置费用采用当地房产交易费率而定
合计	44,504,301.64	44,841,040.00		—	—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崇阳隽水河相关房产	44,504,301.64	因综合验收尚未完成，故暂未办理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2,258,154.11	848,596,067.90
固定资产清理	188,616.88	
合计	802,446,770.99	848,596,067.90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42,660,403.90	47,301,279.14	80,526,087.21	360,262,128.23	1,830,749,898.4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965,551.10	3,146,319.69	1,471,911.95	11,910,248.52	17,494,031.26
(1) 购置	537,003.52	3,146,319.69	1,420,225.66	961,415.59	6,064,964.46
(2) 在建工程转入	428,547.58		51,686.29	10,948,832.93	11,429,066.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77,145.03	2,959,985.99	3,064,980.73	7,584,135.80	24,886,247.55
(1) 处置或报废	10,287,885.24	2,938,830.99	3,002,379.89	7,362,713.37	23,591,809.49
(2) 其他	989,259.79	21,155.00	62,600.84	221,422.43	1,294,438.06
4. 年末余额	1,332,348,809.97	47,487,612.84	78,933,018.43	364,588,240.95	1,823,357,682.19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94,057,199.91	41,279,621.60	69,136,535.48	267,140,684.75	871,614,04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37,992.69	2,173,597.51	3,169,799.96	9,344,095.21	61,325,485.37
(1) 计提	46,637,992.69	2,173,597.51	3,169,799.96	9,344,095.21	61,325,48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89,452.66	2,908,652.77	2,823,978.88	7,141,234.66	23,163,318.97
(1) 处置或报废	9,473,280.49	2,887,497.77	2,770,659.69	7,141,234.66	22,272,672.61
(2) 其他	816,172.17	21,155.00	53,319.19		890,646.36
4. 年末余额	530,405,739.94	40,544,566.34	69,482,356.56	269,343,545.30	909,776,208.1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06,470,686.14	67,635.54	694,181.29	3,307,285.87	110,539,78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755.76		20,843.82	530,337.45	794,93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8.90	522.80	8,064.23		11,405.93
(1) 处置或报废	2,818.90	522.80	8,045.33		11,387.03
(2) 其他			18.90		18.90
4. 年末余额	106,711,623.00	67,112.74	706,960.88	3,837,623.32	111,323,319.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5,231,447.03	6,875,933.76	8,743,700.99	91,407,072.33	802,258,154.11
2. 年初账面价值	742,132,517.85	5,954,022.00	10,695,370.44	89,814,157.61	848,596,067.90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3,940,623.04	主要系对应资产因手续未齐备等造成短期内无法办理产权

③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18,478,876.88	18,236,626.00	242,250.88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处置费用	①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重置成本：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按建筑物工程量，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成本。
通用设备	248,745.82	227,902.00	20,843.82			②其他设备重置成本：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工程费、设备基础费、其他费用等部分组成
专用设备	2,741,030.33	2,209,188.00	531,842.33			③综合成新率：结合年限法和现场勘察法确定成新率。
合计	21,468,653.03	20,673,716.00	794,937.03			④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88,616.88	
合计	188,616.88	

13、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50,892,318.82	30,129,302.50
合计	50,892,318.82	30,129,302.50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杭州牧心谷项目	48,616,697.44		48,616,697.44	23,420,258.79		23,420,258.79
梵净山索道更换项目				6,149,409.10		6,149,409.1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在建工程	11,638,845.85	9,363,224.47	2,275,621.38	9,922,859.08	9,363,224.47	559,634.61
合计	60,255,543.29	9,363,224.47	50,892,318.82	39,492,526.97	9,363,224.47	30,129,302.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杭州牧心谷项目	39,411.86	23,420,258.79	25,196,438.65			48,616,697.44
梵净山索道更换项目	834.64	6,149,409.10	1,878,294.00	8,027,703.10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杭州牧心谷项目	27.90%	在建				自筹
梵净山索道更换项目	96.18%	完工				自筹

(2)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在建工程年末不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无需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项目	旅游观赏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612,731.59	10,612,73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373.53	205,373.53
(1) 购入	205,373.53	205,373.53
3. 本期减少金额	4,641,126.46	4,641,126.46
(1) 死亡	349,488.50	349,488.50
(2) 其他	4,291,637.96	4,291,637.96
4. 年末余额	6,176,978.66	6,176,978.66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059,108.74	9,059,10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679.49	599,679.49
(1) 摊销	599,679.49	599,679.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597,753.48	4,597,753.48

项目	旅游观赏业	合计
(1) 死亡	306,115.52	306,115.52
(2) 其他	4,291,637.96	4,291,637.96
4. 年末余额	5,061,034.75	5,061,034.7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115,943.91	1,115,943.91
2. 年初账面价值	1,553,622.85	1,553,622.85

(2) 生物资产的详细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方法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旅游观赏业	3年	0.05	平均年限法	5,061,034.75	

(3) 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景区经营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78,429.47	109,256,765.45	1,341,768.59	112,576,96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4,534.12	16,578,559.71		17,863,09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5,687.89			1,505,687.89
4. 年末余额	1,757,275.70	125,835,325.16	1,341,768.59	128,934,369.4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55,468.55	14,987,519.97	284,680.92	16,627,669.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092.42	7,426,140.18	6,346.61	7,752,579.21
(1) 计提	320,092.42	7,426,140.18	6,346.61	7,752,579.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5,687.89			1,505,687.89
4. 年末余额	169,873.08	22,413,660.15	291,027.53	22,874,560.7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977,754.96	977,754.9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景区经营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977,754.96	977,754.96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87,402.62	103,421,665.01	72,986.10	105,082,053.73
2、年初账面价值	622,960.92	94,269,245.48	79,332.71	94,971,539.11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资源经营权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7,358,814.55	1,500,000.00	2,497,438.50	14,214,867.17	165,571,12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9,898.18			2,469,776.06	2,519,674.24
(1) 购入	49,898.18			2,423,012.06	2,472,910.24
(2) 其他转入				46,764.00	46,76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76,200.00	376,200.0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376,200.00	376,200.00
4. 年末余额	147,408,712.73	1,500,000.00	2,497,438.50	16,308,443.23	167,714,594.46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4,736,019.98	731,458.37	1,932,417.73	4,167,455.21	41,567,35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3,854.85	30,000.00	99,315.48	1,244,995.21	5,138,165.54
(1) 摊销	3,763,854.85	30,000.00	99,315.48	1,199,528.13	5,092,698.46
(2) 其他转入				45,467.08	45,467.08
3. 本期减少金额				376,200.00	376,200.0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376,200.00	376,200.00
4. 年末余额	38,499,874.83	761,458.37	2,031,733.21	5,036,250.42	46,329,316.8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10.00			10,718.34	52,428.34
(1) 计提	41,710.00			10,699.44	52,409.44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资源经营权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 其他转入				18.90	1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41,710.00			10,718.34	52,428.34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08,867,127.90	738,541.63	465,705.29	11,261,474.47	121,332,849.29
2. 年初账面价值	112,622,794.57	768,541.63	565,020.77	10,047,411.96	124,003,768.93

(2)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漳项目流转用地	6,044,930.44	流转用地，无法办理产权
珠海项目	286,029.96	权证注销，新证尚未办妥
合计	6,330,960.40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①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6,044,930.44	6,003,220.44	41,710.00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考虑拟处置资产所发生的土地增值税、产权交易服务费及印花税、增值税及附加税。
资源经营权	1,528,206.44	1,519,538.00	8,668.44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	重置成本、剩余尚可受益期	
其他	317,333.33	315,302.33	2,031.00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考虑拟处置资产所发生的土地增值税、产权交易服务费及印花税、增值税及附加税。
合计	7,890,470.21	7,838,060.77	52,409.44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8,523,383.85			18,523,383.85
2.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8,308,981.03			8,308,981.03
4.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58,568.07			58,568.07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5. 湖北三特凤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40,000.00			840,000.00
6. 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	51,241,192.63			51,241,192.63
7. 铜仁梵净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999,634.11			999,634.11
8.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93,930,627.38			93,930,627.38
合 计	176,902,387.07			176,902,387.0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湖北三特凤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40,000.00			840,000.00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58,568.07			58,568.07
铜仁梵净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999,634.11			999,634.11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84,687,136.44			84,687,136.44
合 计	86,585,338.62			86,585,338.62

注 1： 本公司的商誉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报告期末，公司对剩余未减值完毕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具体过程如下：

本公司属于旅游行业，由于旅业行业具有较强的地域属性，不同地区的经营相互独立，彼此之间并不产生联系，故公司直接将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分摊至该公司全部资产组，以公司为单元认定为最小资产组，上述资产组代表了本公司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本报告期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的构成与金额未发生变化。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假设公司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的地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假设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不断改进、不断完善，能随着经济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基于以上基础，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结合收购时盈利预测实际实现情况，合理预计未来 5 年或剩余期间的财务数据，并采用 10.53%至 11.23%的折现率。资产组超过 5 年的永续期间现金流量按照最后一年的财务数据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率、销售及管理费用率、销售税金率等。

公司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山索道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资产组经营业绩较好，不存在商誉减值情形；海洋公园公司资产组经过减值测试，本期不存在商誉减值情形，具体减值测

试情况如下：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240,393,874.56	168,877,474.00	海洋公园商誉本期无减值，前期减值105,858,920.55元，其中归属于公司部分的商誉减值金额84,687,136.44元。	所拥有的景区经营权至2041年12月，故预测期为2026年至2041年12月止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2%至5%不等，呈下降趋势，折现率11.23%	盈利指标参考历史景区经营情况；折现率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BT）确定		预测期为《租赁合同》中剩余经营期，不存在稳定期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3,587,157.59	2,763,582.26	1,724,950.73		4,625,789.12
其他	2,930,323.29	1,367,463.56	1,458,500.17		2,839,286.68
合计	6,517,480.88	4,131,045.82	3,183,450.90		7,465,075.80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34,291.59	2,021,906.81	13,709,333.11	2,845,369.39
可弥补亏损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11,257,568.74	26,694,741.83	100,112,107.48	23,929,138.25
折旧差异	39,230,284.91	9,774,357.48	41,435,276.04	10,344,765.99
递延收益	689,986.18	172,496.55	1,850,600.06	352,750.01
合计	159,912,131.42	38,663,502.67	157,107,316.69	37,472,023.64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	12,790,500.04	3,197,625.01	15,759,974.04	3,939,993.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02,746.73	1,375,686.68	9,780,601.20	2,445,150.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082,053.73	25,221,045.96	95,949,294.07	22,973,789.71
合 计	123,375,300.50	29,794,357.65	121,489,869.31	29,358,933.5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0,084,929.77	335,068,131.21
可抵扣亏损	367,869,702.27	498,146,577.71
合 计	847,954,632.04	833,214,708.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		219,030,786.37	
2026 年	54,749,175.92	56,928,800.97	
2027 年	52,798,586.65	63,018,688.62	
2028 年	91,626,014.28	93,664,986.91	
2029 年	83,841,477.73	65,503,314.84	
2030 年	84,854,447.69		
合 计	367,869,702.27	498,146,577.71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	1,472,507.00	2,565,064.97
合计	1,472,507.00	2,565,064.97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项 目	年 末				年 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40,326.35	340,326.35	冻结	保证金、冻结	284,512.01	284,512.01	冻结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8,709,872.19	28,709,872.19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574,000.47	4,574,000.47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340,326.35	340,326.35	—	—	33,568,384.67	33,568,384.67	—	—

22、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4,354.17
抵押+保证借款		20,016,062.52
合 计		25,020,416.69

23、 应付账款

科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5,652,529.50	4,969,732.49
其中：酒店原材料采购款	1,822,499.07	588,035.36
景区门票及住宿款	1,940,154.00	1,940,154.00
其他	1,889,876.43	2,441,543.13
合 计	5,652,529.50	4,969,732.49

注：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客户租金款项	2,106,725.81	1,184,920.30
合 计	2,106,725.81	1,184,920.30

25、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索道设计费	254,716.98	584,905.66
预收消费款	14,307,233.32	13,277,880.03
合 计	14,561,950.30	13,862,785.69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515,512.34	145,440,971.46	146,791,825.65	50,164,658.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08,111.70	17,072,282.94	18,316,778.24	1,263,616.40
三、辞退福利	472,923.00	99,490.00	572,413.00	
合计	54,496,547.04	162,612,744.40	165,681,016.89	51,428,274.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237,821.96	119,874,394.64	121,964,347.42	37,147,869.18
2. 职工福利费		8,634,730.37	8,634,730.37	
3. 社会保险费	43,898.11	6,688,644.35	6,678,958.02	53,584.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551.64	6,360,248.15	6,344,384.96	50,414.83
工伤保险费	9,346.47	328,396.20	334,573.06	3,169.61
4. 住房公积金	584,236.88	6,250,997.23	6,484,107.25	351,126.8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49,555.39	3,992,204.87	3,029,682.59	12,612,077.67
合计	51,515,512.34	145,440,971.46	146,791,825.65	50,164,658.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1,069.25	12,863,095.91	13,180,306.79	63,858.37
2. 失业保险费	4,994.54	516,993.34	518,009.42	3,978.46
3. 企业年金缴费	2,122,047.91	3,692,193.69	4,618,462.03	1,195,779.57
合计	2,508,111.70	17,072,282.94	18,316,778.24	1,263,616.40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472,923.00	99,490.00	572,413.00	
合计	472,923.00	99,490.00	572,413.00	

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1,224,510.11	1,169,250.66
2. 营业税		27,432.74
3. 企业所得税	9,523,159.39	10,645,278.86
4. 教育费附加	38,064.70	43,622.67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53.45	89,595.73
6. 房产税	593,028.78	594,846.57
7. 土地使用税	385,769.30	386,085.02
8. 文化事业建设费		106.82
9. 个人所得税	524,529.70	484,882.88
10. 堤防维护费		698.85
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627.86	27,106.01
12. 印花税	107,632.89	15,466.00
13. 其他	359,736.87	142,166.47
合 计	12,852,113.05	13,626,539.28

2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577,276.71	28,233,541.30
其他应付款	82,467,589.14	99,697,298.47
合 计	113,044,865.85	127,930,839.77

(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0,577,276.71	28,233,541.30
合 计	30,577,276.71	28,233,541.30

其中：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Singapore Super Technique Ltd	24,018,206.25	待股东发出支付指令后支付
合 计	24,018,206.25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798,547.53	2,958,754.35
资源管理费	30,844,699.97	36,309,665.38
其他往来款项	23,495,516.06	26,864,252.22
工程款	19,274,322.90	27,346,919.45
其他	5,054,502.68	6,217,707.07
合计	82,467,589.14	99,697,298.47

其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卡沃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27,500.00	资产质量保证金
合计	9,127,500.00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9.45	6,056,230.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60,615.49	5,821,328.64
合计	6,961,684.94	11,877,558.68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详见附注五、31；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情况详见附注五、32。

3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28,972.19	510,706.88
合计	728,972.19	510,706.88

31、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1,000,000.00	25,932,643.08
合计	1,000,000.00	25,932,643.08

注：公司为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三特公司”）提供担保、并以所持有的珠海三特公司的全部股权作为质押为珠海三特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4,8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提款 4,243.26 万元，已归还 4,143.26 万元，剩余 100.00 万

元。

32、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景区经营使用权	110,377,544.17	98,339,257.82
房屋租赁	1,130,000.19	632,833.64
其他	1,247,075.52	1,376,335.2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9）	6,960,615.49	5,821,328.64
合计	105,794,004.39	94,527,098.10

注：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以及年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九、3“流动性风险”。

33、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支出	12,524,205.28	12,524,205.28	见“十二、2、或有事项”
损失赔偿支出	2,798,739.00		见“十二、2、或有事项”
合计	15,322,944.28	12,524,205.28	

34、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21,400,227.91		867,391.80	20,532,836.11	政府补助
合计	21,400,227.91		867,391.80	20,532,836.11	

（1）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旅游发展基金（注1）	865,000.00		110,000.00	755,000.00
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收淳安县财政局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注2）	647,222.03		33,333.36	613,888.67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古山寨基础设施建设补贴（注3）	12,667,907.53		343,666.57	12,324,240.96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隽水河科技发展资金（注4）	1,608,869.68		146,260.92	1,462,608.76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隽水河建设资金补助款（注5）	239,130.45		21,739.08	217,391.3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A 旅游厕所补助资金（注 6）	237,676.60		9,333.36	228,343.24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隽水河建设资金补助款（注 7）	239,130.45		21,739.08	217,391.37
克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收水利局水库除险加固补贴（注 8）	903,821.81		44,088.84	859,732.97
克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旅游厕所奖补资金（注 9）	168,750.00		7,500.00	161,250.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古山寨旅游厕所专项补助资金（注 10）	257,370.20		11,499.96	245,870.24
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公路修建补助（注 11）	1,500,000.00			1,500,000.00
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景区规划补助（注 12）	173,000.00			173,000.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古山寨文化旅游区提档升级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注 13）	96,428.57		3,333.33	93,095.24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旅游厕所补贴（注 14）	234,000.00		18,000.00	216,000.00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旅游厕所奖励经费（注 15）	104,378.03		28,280.52	76,097.51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智慧景区提档旅业专项资金（注 16）	458,333.27		20,000.04	438,333.23
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牧心谷项目概念性设计方案补助（注 17）	270,000.00			270,000.00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崇阳县文化和旅游局旅游发展基金（注 18）	356,666.67		20,000.04	336,666.63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博物馆提档升级资金（注 19）	372,542.62		28,616.70	343,925.92
合计	21,400,227.91		867,391.80	20,532,836.11

注 1：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旅游发展基金系收到的海南省财政厅及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根据“琼财字[2010]827 号”文件拨付的公司用于建设五星级公共厕所、游客中心等项目的补贴款 120.00 万元及根据“琼财字[2011]629 号”文件拨付的南湾猴岛景区索道生态广场项目补贴款 100.00 万元。五星级公共厕所、游客中心等项目已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2：淳安县财政局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系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 2014 年收到淳安县财政局拨付的服务业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科学技术支出用于索道升级改造，该索道设备已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3：南漳古山寨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系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南漳县财政局根据财政部财建[2013]321 号及湖北省财政厅文鄂财建发[2013]155 号文等拨付的

基础设施项目补助，该项目一期已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4：崇阳科技发展资金系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收到的崇阳县财政局拨付的企业科技发展资金 336.4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公司 2020 年度对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进行了重组，该政府补助转入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5：崇阳建设资金补助款系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收到的崇阳县财政局拨付的项目建设资金补助款 50.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公司 2020 年度对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进行了重组，该政府补助转入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6：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古山寨旅游厕所专项补助资金 28.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7：浪口温泉旅游项目建设开发补助资金系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收到的崇阳县财政局拨付的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50.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公司 2020 年度对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进行了重组，该政府补助转入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继续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8：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累计收到水利局水库除险加固补贴 124.61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9：赤峰市旅游局对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旅游厕所专项补助资金 22.5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0：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古山寨旅游厕所专项补助资金 44.5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1：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传统村落保护专项补助资金 150.00 万元，该项目尚未完工并投入使用。

注 12：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旅游项目规划补助资金 17.30 万元，该项目尚未完工并投入使用。

注 13：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南漳古山寨文化旅游区提档升级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4：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厕所补贴资金 38.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5：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收到旅游厕所奖励经费 27.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6：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智慧景区提档旅业专项资金 60 万元，该

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7：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收到淳安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文旅专项资金 27.00 万元用于杭州千岛湖牧心谷项目概念性设计方案编制，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 18：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崇阳县文化和旅游局旅游发展基金 60.00 万元用于崇阳三特浪口温泉养生休闲度假区项目建设，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注 19：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智慧景区博物馆提档专项资金 6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摊销计入当期收益。

3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301,325.00						177,301,325.00

3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5,052,927.13			835,052,927.13
其他资本公积	2,382,120.41			2,382,120.41
合计	837,435,047.54			837,435,047.54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留存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341.76	-4,277,854.47		-1,069,463.62	-3,208,390.85		-3,004,049.0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4,341.76	-4,277,854.47		-1,069,463.62	-3,208,390.85		-3,004,049.0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留存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合计	204,341.76	-4,277,854.47		-1,069,463.62	-3,208,390.85	-3,004,049.09

3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410,178.68	3,388,604.17		76,798,782.85
任意盈余公积	17,749,828.26			17,749,828.26
合计	91,160,006.94	3,388,604.17		94,548,611.11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

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9,405,896.07	164,403,43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调增+，调减-）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9,405,896.07	164,403,439.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346,199.49	141,977,627.31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88,604.17	7,968,879.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325,331.25	39,006,291.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55,038,160.14	259,405,896.07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1,592,378.13	231,988,544.40	663,223,572.64	266,262,786.42
其他业务	26,807,506.79	8,352,339.29	29,243,811.29	8,404,392.92
合计	638,399,884.92	240,340,883.69	692,467,383.93	274,667,179.34

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索道营运	511,309,930.11	143,790,096.27
景区门票销售	87,851,681.58	63,920,587.39
其他	39,238,273.23	32,630,200.03
合计	638,399,884.92	240,340,883.69

公司属于旅游行业，主营业务相关收入均属于在某一时点确认的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3,132.22	1,449,125.32
教育附加费	708,510.26	728,031.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3,958.02	472,769.97
资源税	583,117.32	790,639.74
土地使用税	1,030,657.63	966,361.99
印花税	131,905.80	129,854.74
房产税	2,610,702.21	3,199,377.04
其他	125,293.78	125,001.99
合计	7,077,277.24	7,861,162.06

4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69,504.43	4,986,407.92
市场推广费	26,863,068.65	23,405,133.07
业务招待费	324,863.45	468,884.36
其他	1,251,699.92	1,020,146.75
合计	35,709,136.45	29,880,572.10

4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913,055.89	79,159,988.78
折旧	14,874,789.17	14,958,348.49
无形资产摊销	3,398,516.63	3,872,143.99
办公费	2,615,258.00	2,927,670.76
差旅费	1,611,556.91	1,840,466.59
业务招待费	1,245,592.75	2,137,556.04
中介咨询费	6,288,244.61	6,708,282.92
汽车费用	1,626,523.40	1,837,989.81
其他	6,458,203.51	6,787,488.64
合 计	122,031,740.87	120,229,936.02

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45,763.00	4,670,381.2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048,223.59	2,050,463.66
减：利息收入	2,198,718.28	2,270,190.84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2,249,609.39	2,552,881.59
其他	957,382.10	895,027.40
合 计	1,054,817.43	742,336.25

4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277,505.61	2,127,618.77	4,277,505.61
个税手续费返还	174,955.32	69,688.43	
合计	4,452,460.93	2,197,307.20	4,277,505.61

46、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66,064.77	-2,869,949.22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资产持有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644,236.10	50,09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3,874.00	53,874.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81,815.45
合计	-14,267,954.67	2,015,830.69

4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损失“-”）	94,079.42	-577,809.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损失“-”）	2,126,054.41	-1,026,992.8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损失“-”）	568,758.01	519,207.74
合计	2,788,891.84	-1,085,595.07

4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损失“-”）		-3,273,129.28
商誉减值损失（损失“-”）		-9,935,801.8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794,937.03	-6,591,602.3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4,296,496.80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977,754.9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2,409.44	
合计	-847,346.47	-25,074,785.29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545,149.33	3,574,946.92
合计	-545,149.33	3,574,946.92

5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5,031.31		5,031.3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5,031.31		5,031.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违约金收入	1,287,413.74	466,019.42	1,287,413.74
3、往来核销	768,433.26		768,433.26
4、其他	93,269.14	724,414.05	93,269.14
合计	2,154,147.45	1,190,433.47	2,154,147.45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1,025,902.53	1,052,923.30	1,025,902.5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25,902.53	1,026,738.92	1,025,902.5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报废损失		26,184.38	
2、滞纳金及违约金	2,599,839.01	1,813,423.63	2,599,839.01
3、捐赠支出	86,050.00	50,000.00	86,050.00
4、赔偿支出	2,525,049.00		2,525,049.00
5、其他	915,048.39	2,717,938.58	915,048.39
合计	7,151,888.93	5,634,285.51	7,151,888.93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4,449,224.17	76,935,277.76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313,408.72	-5,018,323.64
所得税费用	64,762,632.89	71,916,954.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8,769,190.0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692,297.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353,067.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0,708.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11,385.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8,214.0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670,940.83
所得税费用	64,762,632.89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7。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16,549.55	12,237,536.92
其中：利息收入	2,198,718.28	2,270,190.84
政府补助	2,901,179.48	1,118,539.95
其他大额款项	24,580,863.17	7,953,775.31
其他	835,788.62	895,030.82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33,724.35	136,328,223.83
其中：土地资源补偿费	74,804,614.92	71,678,006.96
市场推广费	25,518,695.66	23,405,133.07
差旅费	2,039,546.27	1,840,466.59
招待费	1,280,373.77	2,606,440.40
租赁费	578,815.51	557,082.70
汽车费	1,948,268.74	1,837,989.81
办公费	2,440,928.98	2,927,670.76
中介费	7,211,129.09	6,708,282.92
支付大额往来款	31,011,314.19	16,712,042.77
其他	7,900,037.22	8,055,107.8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2,680.00
其中： 收回业绩补偿款		14,302,68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0,852.00	6,045,238.22
其中： 支付景区经营权及租赁款	9,690,852.00	6,045,238.22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4,006,557.17	164,353,096.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7,346.47	25,074,785.29
信用减值损失	-2,788,891.84	1,085,595.0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892,168.50	76,931,490.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52,579.21	5,516,504.70
无形资产摊销	5,092,698.46	4,910,817.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83,450.90	2,256,75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5,149.33	-3,574,946.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0,871.22	1,052,923.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96,153.61	2,117,49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67,954.67	-2,015,83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1,479.03	-15,758,48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4,887.75	10,740,158.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3,262.88	-1,032,851.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6,639.97	2,497,201.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66,061.15	11,128,306.34
其他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33,482.42	285,283,020.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29,950,250.24	374,476,790.6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74,476,790.68	197,719,829.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26,540.44	176,756,961.0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329,950,250.24	374,476,790.68
其中: 库存现金	272,857.13	322,755.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125,636.35	373,678,26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1,756.76	475,768.5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950,250.24	374,476,790.68
其中: 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40,326.35	284,512.01	保证金、冻结

5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15、32。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4,048,223.59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	40,500.00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	114,200.00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535,558.19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9,690,852.00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90,258.19
合计	—	10,381,110.19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目	计入本期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9,469,733.54
合计		9,469,733.54

B、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期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339,081.6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176,568.6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112,99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1,874,719.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72,500.00
合计	8,575,866.67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三特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综合	100		设立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	索道运营	100		设立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酒店业	49	51	设立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省	贵州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	旅游业	90		设立
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旅游业	7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旅游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旅游业	9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江西省	江西省	缆车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旅游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省	旅游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淳安黄山尖缆车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省	旅游业		7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湖北三特凤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7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铜仁梵净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省	贵州省	旅游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陵水博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旅游业		75	设立
武汉三特木兰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综合	100		设立
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红安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100		设立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旅游业	8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阿拉善盟三特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	旅游业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25	8,092,026.29	2,866,582.53	6,921,521.53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10	921,361.61		-3,800,642.7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A、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项目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6,382,342.33	379,417.71
非流动资产	42,526,558.21	188,694,723.68
资产合计	118,908,900.54	189,074,141.39
流动负债	79,182,163.23	361,582,475.09
非流动负债		1,020,982.97
负债合计	79,182,163.23	362,603,458.06
营业收入	111,448,548.84	1,227,984.85
净利润	30,394,927.55	-15,716,294.91
综合收益总额	30,394,927.55	-15,716,29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3,841,386.78	173,575.35

B、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项目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	--------------	-----------------

项目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8,885,234.06	571,922.85
非流动资产	45,405,298.89	197,163,302.13
资产合计	124,290,532.95	197,735,224.98
流动负债	103,492,393.05	354,475,674.93
非流动负债		1,072,571.81
负债合计	103,492,393.05	355,548,246.74
营业收入	140,863,408.52	1,675,011.86
净利润	41,570,389.55	-15,804,694.28
综合收益总额	41,570,389.55	-15,804,69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82,822,711.81	11,987,546.46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综合	48.00		权益法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综合	24.00		权益法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99,551,888.26	198,829,775.86
非流动资产	44,314.87	733,327.46
资产合计	199,596,203.13	199,563,103.32
流动负债	5,599,702.65	5,569,820.8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599,702.65	5,569,820.8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193,996,500.48	193,993,282.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3,118,320.23	93,116,775.59
调整事项		

项目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中：投资形成的商誉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3,118,320.23	93,116,775.5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60,503.92	2,050,477.96
净利润	3,218.01	573,758.54
其中：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18.01	573,758.5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
流动资产	74,868,952.98	72,304,830.34
非流动资产	749,823.95	495,374.30
资产合计	75,618,776.93	72,800,204.64
流动负债	11,207,761.69	11,588,311.11
非流动负债	68,881,887.55	2,577,835.02
负债合计	80,089,649.24	14,166,146.1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4,470,872.31	58,634,058.5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73,009.35	14,072,174.07
调整事项		538,796.56
其中：投资形成的商誉	3,811,925.84	3,811,925.8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273,129.28	3,273,129.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610,970.6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36,010.89	2,753,945.20
净利润	-63,104,930.82	-10,558,553.41
其中：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
综合收益总额	-63,104,930.82	-10,558,553.4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6,638.7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89,444.13	-1,432,511.1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89,444.13	-1,432,511.13

八、政府补助

1、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1,400,227.91			867,391.80		20,532,836.11	与资产有关

3、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4,277,505.61	2,127,618.77
营业成本	-34,116.31	
合计	4,311,621.92	2,127,618.77

九、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银行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

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故目前不存在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33,283.48	-33,283.48	-106,748.71	-106,748.71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25 个基准点	33,283.48	33,283.48	106,748.71	106,748.71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加 1%		183,804.46		215,888.36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1%		-183,804.46		-215,888.36

2、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五、2“应收账款”及附注五、4“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经营所得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息）			
应付账款	5,652,529.50		5,652,529.50
其他应付款	113,044,865.85		113,044,865.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息）	6,961,684.94		6,961,684.94
长期借款（含息）		1,202,194.44	1,202,194.44
租赁负债		105,794,004.39	105,794,004.39
合计	125,659,080.29	106,996,198.83	232,655,279.1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59,438.40		3,447,822.33	24,507,260.73
（1）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59,438.40			21,059,438.40
（2）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47,822.33	3,447,822.3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允价值以该金融资产在公开证券市场的价格信息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7,822.33	注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参考可比公司市净率确定。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 对本企 业的表 决权比 例 (%)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18号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B地块三期B14栋5层01号	一般项目：开展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生态农业、商贸、旅游等领域的投资；电子产品批发；文化创意产业及衍生产品开发和销售；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及配套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0	17.70%	23.77%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联营企业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美立方生态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控股股东及目前具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崇阳三特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关联方
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武汉山樾行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刘丹军的直系亲属任职并控制的公司（已于2023年8月辞任）
武汉东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武汉高科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5、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11,608.91	593,465.34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676.81	13,540.00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45,292.08	122,824.84
武汉高科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0,000.00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上期
		发生额	发生额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索道设备管理技术服务	226,415.10	226,415.10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4,830.19
武汉山樾行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1,415.09
武汉东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1,509.43
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12,830.19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3,311.32	
武汉高科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8,490.57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为其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490.57	

(2) 关联租赁

①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武汉盈享瑞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250,840.68	250,840.68

②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5,000.00	26,000.00		

(续)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5,000.00	26,000.00				

①本年度，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年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 始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000,000.00	2021.7	2029.6	否

②本年度，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年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 始日	担保到 期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	2025.1	是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旅游信息化系统	1,773,463.36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旅游信息化系统	547,787.61	

(5) 资金占用

本期无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14.33	958.0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727.00	114,727.00	114,727.00	114,727.00
应收账款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6,990.00	6,990.00	6,990.00	6,99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117,656.00	117,656.00	117,656.00	117,656.00
预付账款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371,4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0,613.76	100,800.00
其他应付款	崇阳三特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8,977.57	2,457,564.03
其他应付款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99,778.75	145,492.53
预收款项	武汉盈享瑞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1,138.80	
应付账款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应付账款	武汉爱乐玩科技有限公司	69,931.20	
合同负债	武汉高科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9,811.3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承诺事项

资源补偿费、管理费：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的合同和章程的利润分配协议，该合作公司 2001 年及以前年度按净利润的 10% 支付合作方华阴市华山公路索道总公司资源补偿费，2002 年-2022 年按合作公司年净利润的 45% 支付资源补偿费，2023 年-2032 年（合作期满）按合作公司年净利润的 50% 支付资源补偿费。

根据控股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北京北方五岳索道技术有限公司、美国国际索道有限公司与庐山旅游资源开发公司签订的“改建经营庐山三叠泉地面缆车”的合同及补充合同，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应支付庐山旅游资源开发公司土地出让金 141.60 万元、资源占用费 920.40 万元、附属设施等固定资产 218.00 万元，共计 1,280.00 万元，付款期限为 2000 年支付首期 300.00 万元、余款 980.00 万元在五年内按年平均数 196.00 万元在当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该等土地出让金 141.60 万元、资源占用费 920.40 万元，共计 1,062.00 万元，于 2001 年计入“无形资产”，并按公司经营期限 40 年平均摊销。

根据控股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与珠海市景山公园签订的“合作兴建珠海石景山滑道合同书”，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应从 1996 年滑道建成开始营运之日起，每年向珠海市景山公园支付管理费，其中：第 1 年 12.00 万元、第 2 年 16.00 万元、第 3-7 年每年 17.92 万元、第 8-12 年每年 20.07 万元、第 13-17 年每年 22.48 万元、第 18-22 年每年

25.17 万元、第 23-27 年每年 28.19 万元、第 28-30 年每年 31.57 万元、第 31-40 年的金额在第 30 年的 6 月份商定。

根据控股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与珠海正方公共资源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开发景山公园山顶合同书”及补充协议，景山公园山顶场地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按现状移交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40 年 4 月 17 日止，每月需向珠海正方公共资源运营有限公司支付管理费，其中：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1.07 万元、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27.62 万元、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30.13 万元、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 33.75 万元、2031 年 4 月 1 日至 2036 年 3 月 31 日 37.80 万元、2036 年 4 月 1 日至 2040 年 3 月 31 日 42.33 万元、2040 年 4 月 1 日至 2040 年 4 月 17 日 1.97 万元，超出年限以后经费以新签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从成立之日起（1999 年），前三年每年支付海南陵水县财政局 50.00 万元的资源补偿费，第四年开始每年支付 100.00 万元的资源补偿费。

根据控股子公司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与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签订的“海南省海域使用权出让合同”，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以 128.5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海南省陵水县 16.76 公顷的海域使用权，使用年限为 2004 年 5 月—2029 年 5 月共 25 年，该款项分五期缴纳：2004 年缴纳 25.71 万元，2005 年—2008 年每年 6 月 5 日前缴纳 25.71 万元。2006 年 2 月，根据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海域使用权批准通知书”，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又以 107.37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 16.727 公顷的海域使用权，使用年限从 2006 年起共 25 年，海域使用金分五期平均缴纳：2006 年—2010 年每年交纳 21.474 万元。

上述海域使用权按合同价格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使用期限 25 年平均摊销。

根据公司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签订的“梵净山自然保护区梵净山索道及旅游小区整体开发项目合同书”：

A、公司每年向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分配索道门票收入的 8%、旅游小区内车辆营运车票收入的 5%；

B、旅游小区门票收入在扣除双方认可的旅游小区管理的直接成本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分配旅游小区门票收入的 40%；

2020 年 9 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签订的关于《梵净山自然保护区梵净山索道及旅游小区整体开发项目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公司不再开发经营梵净山旅游小区内除索道及其管理区域之外的其他旅游项目，公司经营的索道项目按索道经营性收入的 16% 向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支付资源补偿费，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执行；除非国家法律或政策另有规定，索道项目资源

补偿费缴付比例经本次调整后，不应再作调升。

根据公司子公司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旅游总公司签订的《千岛湖风景名胜区黄山尖索道及相关项目开发合同书》，项目公司每年向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旅游总公司缴纳资源使用费，每年应缴纳资源使用费=当年索道购票人数（单位万人）/资源使用费缴纳系数*100%*当年索道经营的净收入（既扣除经营折扣后），其中资源使用费缴纳系数约定为 400。

根据公司子公司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与浙江千岛湖景区旅游有限公司达成如下约定，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承包管理梅峰岛抬轿项目和索道区域拍照项目，承包管理时间为 5 年，即 2024 年 4 月 1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作为项目不对外租赁的补偿，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向浙江千岛湖景区旅游有限公司每年支付项目补偿金 140 万元，合计需支付 770 万元。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与武汉东湖听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原《租赁合同》，公司租赁武汉市东湖听涛风景区的狂欢岛旅游景点的经营权，租赁期限为从 2016 年 4 月 1 日起到 2031 年 3 月 31 日止，第 1-3 年每年支付 288.07 万元，第 4-6 年每年支付 302.47 万元，第 7-9 年每年支付 317.60 万元，第 10-12 年每年支付 333.47 万元，第 13-15 年每年支付 350.15 万元。2024 年 12 月，公司与景区新承接经营单位武汉铭湖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重新签订协议，将狂欢岛旅游景点的经营权租赁期限延长至 2041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时，租金金额按照新签协议执行，其中：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 79.40 万元，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支付 525 万元，2028 年至 2030 年每年支付 551.25 万元，2031 年至 2033 年每年支付 578.81 万元，2034 年至 2036 年每年支付 607.75 万元，2037 年至 2039 年每年支付 638.14 万元，2040 年至 2041 年每年支付 670.05 万元。

根据公司子公司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与淳安县千岛湖林场签订的《林地租用协议书》，租赁期限为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到 2048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公司每年向淳安县千岛湖林场缴纳资源使用费，第 1-5 年每年支付 100 万元，6-10 年每年支付 110 万元，11-15 年每年支付 121 万元，16-20 年每年支付 133.10 万元。

根据公司子公司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南漳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南漳古山寨旅游区开发项目合同书》，项目公司自南漳古山寨一期项目营业年度开始，按年度向南漳县人民政府缴纳资源补偿费。资源补偿费以旅游区各年的游客量（当年购票的实际人数，下同）为基数分别按比例缴纳，其中游客量在 10 万人次/年以内的，资源补偿费当年的缴纳比例为大门票应税收入的 5%；游客量达到 10-20 万人次/年时，资源补偿费当年的缴纳比例为大门票应税收入的 6%；游客量超过 20 万人次/年，则资源补偿费当年的缴纳比例为大门票应税收入的 7%。上述大门票是指进入南漳古山寨旅游区统一对外发售的景区游览大门票，

旅游区内由项目公司投资兴建、经营的其它旅游子项目的收入不在资源补偿费计算范围内，应税收入是指门票销售收入扣除门票折扣、免票以及其它相关费用后，项目公司所形成的经营纯收入。景区开业后，南漳县人民政府收取的前9年资源补偿费全部返还给项目公司，用于本项目的后期建设。第十年开始，将应收取的资源补偿费返还项目公司，抵扣项目公司支付的项目林地流转费用，至抵扣完毕后南漳县人民政府再实际获得资源补偿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已按上述签定协议约定支付资源补偿费、管理费和租赁费用。

2、或有事项

（1）2002年公司以索道大厦的在建工程及WP国用地2000字第150号、151号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汉金堂公司。2013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旅游投资公司与湖北合悦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悦升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汉金堂公司51%、1%股权转让给合悦升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汉金堂公司48%股权，汉金堂公司由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因项目整体处于被拆迁过程中，公司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2023年3月，合悦升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依法履行其作为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股东的出资义务，将证号为WP国用地2000字第150号、151号土地使用权登记至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名下，并承担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024年3月，公司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将案涉WP国用（2000）字第150号、WP国用（2000）字第15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至第三人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名下；（2）驳回原告湖北合悦升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上述判决提请上诉，2024年7月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事项做出二审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2025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发来的《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财产报告令》（(2025)鄂0192执3794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涉土地尚未办理过户。经公司请示上级主管部门，根据第三方税务专业机构2025年4月7日出具的书面意见，综合研判后，初步预计汉金堂公司涉诉土地过户事项不会因税款问题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公司将及时履行上述《执行通知书》要求的支付案件执行费等经济义务，剩余履行权证过户将与司法机关充分沟通，妥善推进。因该诉讼涉及多个历史遗留问题尚未最终解决，故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能及时履行相关

义务，不排除被司法机关采取相应强制措施的可能性。

(2) 公司子公司旅游投资公司与部分居民在 90 年代签订了拆迁补偿协议，约定拆迁户物业被拆除后以公司开发完成后的相关房产进行实物补偿，由于相关房产至今未能完工造成实物补偿尚未交付，故拆迁户要求由实物补偿变更为现金补偿。2023 年，尚有 6 户被拆迁户未取得实物补偿，公司按照分别与每户签订的《拆迁协议》一事一议办理，公司预计计提 6 户被拆迁户的合计拆迁补偿金额 1,371.00 万元，公司计提记账在“预计负债”科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支付其中 1 户被拆迁户的拆迁补偿，尚有 5 户被拆迁户的拆迁补偿款合计约 1,252.00 万元尚未支付。

(3) 2011 年 5 月，公司与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克旗政府”）就“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旅游项目”签订了《关于加快克旗旅游资源开发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具有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项目旅游资源的开发权和旅游项目的独家经营权，经营年限为自合作协议签订之日起 50 年。

2024 年 6 月，公司收到克旗政府《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关于终止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项目合作的函》，要求终止合作协议中有关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旅游项目的合作事宜，收回“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旅游项目”的旅游资源及其经营权。

公司对此提出异议并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克旗政府补偿公司相关投入 9,959.00 万元等相关权利事项。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4) 2005 年，公司与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质公园公司”）就青山景区索道项目的开发经营签署了《关于合作开发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青山景区旅游项目的合同书》（以下简称“合作合同”）。

2024 年，双方因索道升级、收入分配等事项发生争议，地质公园公司向公司发函要求解除合作合同，并同时向克旗人民法院起诉并主张解除地质公园公司与公司之间签订的合作合同及全部补充协议；要求地质公园公司对公司在青山景区投资建设形成的全部固定资产按照评估价收购；赔偿相关损失 1,083.56 万元等。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向克旗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地质公园公司继续履行合作合同并支付相关应得利益和其他支出合计 292.15 万元及对应资金成本，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2025 年 9 月 19 日克什克腾旗人民法院出具一审判决如下：一、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的第一、二项诉讼请求；二、被告（反诉原告）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原告（反诉被告）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损失款 2,525,049.00 元；三、原告（反诉被告）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反诉原告）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继续履行 2005 年 12 月 26 日签订的《关于合作开发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青山景区旅游项目的合同

书》及全部补充协议；四、原告（反诉被告）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被告（反诉原告）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收入分配及垫付费用合计 2,762,243.74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标准：1、以 156,000.00 元为基数，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至实际付清时止；2、以 14,595.24 元为基数，自 2012 年 10 月 11 日起按照上述标准计算；3、以 1,236,000.00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按照上述标准计算；4、以 224,493.5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按照上述标准计算；5、以 1,131,155.0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按照上述标准计算）。案涉双方均提起上诉，2026 年 2 月 2 日经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驳回双方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6 年 4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5 年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预案将经股东会批准后实施。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2、立案调查

公司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艾路明先生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3 号）、（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艾路明先生立案。2026 年 3 月 27 日，三特索道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鄂处罚字〔2026〕8 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的相关内容，三特索道公司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对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1050 万元的罚款。截至董事会批准本财务报表报出之

日，三特索道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做出的正式处罚决定。

3、其他事项

(1) 2017年9月，公司与内蒙古阿拉善九汉天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汉天成公司”）签订承包月亮湖项目的经营权承包协议，承包期间为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承包费用总额为1,000.00万元，同时根据《合作框架协议书》预付1,000.00万元承包期满后股权转让预付款。2018年7月，公司与九汉天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终止上述承包经营协议及《合作框架协议书》，九汉天成公司退还剩余承包期间的承包费480.00万元及预付的股权转让款1,000.00万元。协议签订后，九汉天成公司应退回上述全部款项，逾期不还的，自2018年7月30日至2019年12月31日，按8%年化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若2019年12月31日前仍未归还的，则按12%年化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直至全部偿还上述资金及资金占用费。为保证上述款项收回，九汉天成公司股东宋军、宋亚愿意为上述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并将合计持有九汉天成公司35.00%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公司已于2020年度收回50.00万元款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有1,430.00万元尚未收回，公司已经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2023年5月30日，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卡沃旅游和花马红要求支付2022年度业绩补偿款4,384.59万元并连带支付自2023年5月7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以业绩补偿款为基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资金占用费利息。2024年3月，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卡沃旅游和花马红合计支付2022年度业绩补偿款4,384.59万元及相应利息。2024年6月，卡沃旅游和花马红不服上述判决提起上诉。2024年8月27日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判决驳回卡沃旅游和花马红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2024年4月16日，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卡沃旅游和花马红要求支付2023年度业绩补偿款1,336.48万元及对应利息。公司针对上述业绩补偿款申请了财产保全，2024年4月，法院冻结花马红公司名下银行存款334.12万元；2024年6月，法院冻结卡沃旅游持有的海洋公园的6.6824%的股权（价值约为1002.36万元）。2024年10月11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卡沃旅游和花马红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公司分别支付业绩补偿款1,002.36万元、334.12万元及相应利息。对方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经生效。

截至目前，2022年度及2023年度花马红公司业绩补偿款已收回，2022年度及2023年度卡沃公司业绩补偿款尚未完全收回，法院已冻结卡沃公司持有的东湖海洋公园公司股权，该事项尚在司法执行阶段。

(3) 公司以前年度向武汉九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运实业”）支付 1,000.00 万元用于购买房产，由于后期该房产未能将相关产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与九运实业达成房产置换协议，由于九运实业 2023 年度未有效执行房产置换协议，根据法律法规，九运实业无法履行房产过户交付义务需要返还购房款，结合九运实业及房产现状，公司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坏账准备。2024 年 1 月，公司对九运实业提起诉讼，请求终止协议并退回购房款。因合同约定的交房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尚未达到交付期限，2024 年 7 月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事项做出终审判决，不支持公司的上述诉讼请求。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向黄陂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件已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作出一审判决，九运实业需向公司返还购房款并支付违约金及资金占用费。目前，公司已向黄陂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因九运实业未按期履行判决义务，2026 年 3 月 11 日，本案立案执行，案号（2026）鄂 0116 执 2393 号，目前处于财产查控阶段。

(4) 公司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中外合作企业，根据 2020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外商投资企业需在外商投资法施行后 5 年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等法律的规定调整其组织形式、组织机构等，并依法办理变更登记。华山公司作为历史上的中外合作企业，应按照前述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组织形式及组织机构变更。截至报告出具日，华山索道公司上述组织形式、组织机构的变更尚未完成。按照相关法律政策，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对未依法调整组织形式、组织机构等并办理变更登记的现有外商投资企业，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不予办理其申请的其他登记事项，华山索道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公司治理及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等风险。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98,175,000.00
其他应收款	546,816,416.82	581,151,490.58
合计	546,816,416.82	679,326,490.5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股利		98,175,000.00
小计		98,175,000.00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8,175,000.00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46,816,416.82	581,151,490.58
合 计	546,816,416.82	581,151,490.58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8,526,551.36	55,046,526.59
1 年至 2 年	49,664,590.59	49,398,906.54
2 年至 3 年	45,236,365.54	116,008,033.99
3 年至 4 年	110,973,340.60	68,561,895.16
4 年至 5 年	58,648,310.55	104,174,006.82
5 年以上	518,516,278.85	431,425,995.03
小 计	831,565,437.49	824,615,364.13
减：坏账准备	284,749,020.67	243,463,873.55
合 计	546,816,416.82	581,151,490.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项	801,599,979.09	791,537,407.10
保证金	86,477.19	100,000.00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应收款项		
应收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往来款项	24,653,239.57	27,758,239.57
其他	1,225,741.64	1,219,717.46
小计	831,565,437.49	824,615,364.13
减：坏账准备	284,749,020.67	243,463,873.55
合 计	546,816,416.82	581,151,490.58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0,010,378.76	86.58	267,247,978.09	37.12	452,762,400.67
其中：期后可以收款的特定款项	9,127,500.00	1.10			9,127,500.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9,240,739.57	1.11	9,240,739.57	100.00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701,642,139.19	84.38	258,007,238.52	36.77	443,634,900.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555,058.73	13.42	17,501,042.58	15.69	94,054,016.15
其中：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11,510,741.64	1.38	11,417,095.00	99.19	93,646.64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9,957,839.90	12.02	5,997,470.39	6.00	93,960,369.51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86,477.19	0.01	86,477.19	100.00	
合计	831,565,437.49	—	284,749,020.67	—	546,816,416.8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4,119,284.40	84.17	221,930,190.40	31.97	472,189,094.00
其中：期后可以收款的特定款项	9,127,500.00	1.11			9,127,500.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9,240,739.57	1.12	9,240,739.57	100.00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75,751,044.83	81.95	212,689,450.83	31.47	463,061,59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496,079.73	15.83	21,533,683.15	16.50	108,962,396.58
其中：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14,609,717.46	1.77	14,486,501.42	99.16	123,216.04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5,786,362.27	14.04	6,947,181.73	6.00	108,839,180.54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100,000.00	0.01	100,000.00	100.00	
合计	824,615,364.13	—	243,463,873.55	—	581,151,490.58

A、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75,751,044.83	212,689,450.83	701,642,139.19	258,007,238.52	36.77	根据不同公司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分别确认
武汉三特大	5,240,739.57	5,240,739.57	5,240,739.57	5,240,739.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余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4,991,784.40	221,930,190.40	710,882,878.76	267,247,978.09	37.59	

B、组合中，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9,957,839.90	5,997,470.39	6.00
以账龄为组合的一般款项	11,510,741.64	11,417,095.00	99.19
账龄较长的保证金	86,477.19	86,477.19	100.00
合计	111,555,058.73	17,501,042.58	15.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533,683.15		221,930,190.40	243,463,873.5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32,640.57		45,317,787.69	41,285,147.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01,042.58		267,247,978.09	284,749,020.67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43,463,873.55	41,285,147.12				284,749,020.67
合计	243,463,873.55	41,285,147.12				284,749,020.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36,757,382.67	1年及以上	40.50	127,967,805.41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20,473,177.98	1年及以上	26.51	57,323,026.27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84,590,718.27	1年及以上	10.17	19,455,865.20
崇阳三特雋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76,201,230.81	1年及以上	9.16	4,572,073.85
红安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903,818.33	1年及以上	2.51	20,903,818.33
合计		738,926,328.06		88.86	230,222,589.06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8,081,240.08	306,543,227.71	1,101,538,012.37	1,373,081,240.08	301,266,655.60	1,071,814,584.4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4,227,011.78		74,227,011.78	88,258,137.89		88,258,137.89
合计	1,482,308,251.86	306,543,227.71	1,175,765,024.15	1,461,339,377.97	301,266,655.60	1,160,072,722.3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三特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20,393,600.00				520,393,600.00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8,523,383.85				18,523,383.85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26,185,491.62				26,185,491.62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9,616,164.61	12,496,933.03			29,616,164.61	2,239,811.76	14,736,744.79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4,362,600.00	34,587,120.40			64,362,600.00	3,036,760.35	37,623,880.75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湖北三特凤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	78,000,000.00				78,000,000.00		-
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三特木兰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000,000.00		105,000,000.00		-
阿拉善盟三特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84,682,602.17			280,000,000.00		84,682,602.17
红安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373,081,240.08	301,266,655.60	35,000,000.00		1,408,081,240.08	5,276,572.11	306,543,227.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联营企业										
武汉三特索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6,638.78				-356,638.78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61,845,509.47				340,850.92					62,186,360.39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13,779,834.74				-1,739,183.35					12,040,651.39
神农架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12,276,154.90				-12,276,154.90					
合计	88,258,137.89				-14,031,126.11					74,227,011.78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以预计可收回金额等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31,564.83	41,107.97		
合计	331,564.83	41,107.97		

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574,678.21	201,767,365.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31,126.11	-5,110,876.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81,81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3,874.00	53,874.00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资产持有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644,236.10	50,090.46
合 计	115,241,662.20	201,542,268.61

十六、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66,020.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1,621.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8,110.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76,87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33,158.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628.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65.20	

项目	金额	说明
合计	-676,622.1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7	0.81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2	0.81	0.8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